附件3：

关于“武汉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专题研究项目”申报类别的说明

A、教师教学发展分中心建设资助项目。面向学院（系）分中心资助，鼓励其积极开展与教师教学发展相关的活动，以体现优秀教学传统的传承与坚守、专业教学规范的培育与发展、教师综合素养的提高、现代教育技术的推广等；提倡开展跨学院、跨学科的多维度活动。

B、新教师、新开课资助项目。面向全校新教师（入职三年内）或新开课教师资助，鼓励教师认真钻研教材、编写教学大纲和教案、制作多媒体课件、组织课堂教学内容、积极掌握现代教育技术等。

C、教学研究应用资助项目。鼓励教师开展教学方法、教学模式、现代教育技术应用等创新，并将其运用于“以学生为中心”的课堂教学，提高课堂教学的有效性；支持教师跟踪最新科研前沿动态，适时对接最先进教学内容，更新教学模式，及时将科研成果转化成教学成果；鼓励教师发表高水平教学论文、出版教材等。

D、教师教学发展研究资助项目。鼓励借鉴国内外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教师教学发展规律，探讨适合研究型大学教师教学发展的工作机制、工作模式等。

E、开放性自选项目。也可根据学校的教学现状、自身的教学需求或研究兴趣，围绕先进的教学理念和科学的教学规律，以切实提高教学水平、提升教学质量为目的，自行拟定研究课题。